

不准带电子产品进课堂,山东已有法可依

禁用手机校内有招,校外怎么管

自11月1日起,《山东省学生体质健康促进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正式生效,严控中小学生在校园里使用手机和平板电脑等电子产品有了法律依据。记者调查发现,省内不少中小学在控制学生在校使用手机方面早已各展“绝技”,而在家庭中如何控制孩子手机使用时间,则让不少老师和家长担忧。

本报记者
尹明亮 李楠楠 秦国玲

为了禁手机 每个教室都装了电话

在《条例》出台前,济南各中小学中,手机早已成为“公敌”。学校各施“绝技”,与手机作斗争。

“从去年初开始,学校就已经制定了《学生手机使用管理规定》,严禁学生携带手机进校园。”山东省实验中学政教处副主任张志永介绍,根据规定,学生想联系家长,可以用学校里的办公电话。在实行寄宿的校区,还设有公用电话,规定实施以来,学生的自律情况非常不错。

不仅是济南的各个学校拒绝手机进校园,在烟台、潍坊、聊城等地也都已十分普遍。在潍坊新华中学,明确不准携带手机等电子产品入校。但学校传达室,老师办公室的所有电话都对学生和家长免费开放。在聊城市实验中学,住校生的生活区安装了8部公用电话,用以满足学生与外界的日常联系。

在山东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每个教室门口的电子班牌都具备打电话功能,家长可以通过学校的智慧校园系统给学生留言,学生可凭校园卡在电子班牌上查看留言或打电话。“确实需要手机的,经申请后也只能带功能机,不允许带智能手机。”山师附中2017级级部主任李成金说道。

有学校尚在研究措施 家长也要正确引导

1日,记者在滨州城区的几所中小学发现,在上下学的路上,有些学生仍戴着耳机用手机听音乐。“学校存在学生有手机或者电话手表的情况。”烟台芝罘区新石路小学一位老师说,“很多家长为了孩子的安全以及方便联系,学校之前也没有禁止,但上课都要放在书包里,静音。还有家长购买了可以录音的电话手表,记录课堂内容,回头方便检查孩子学业。不过周一刚开会,省里下文件了,严禁带手机进课堂,我们还在研究相应措施。”烟台牟平实验中学一位老师说,只要不影响上课,学校没有强

制措施不让孩子带手机或电话手表,考虑到孩子安全、方便联系等也情有可原,感觉不应该一刀切,不然也容易激化矛盾。

《条例》中还明确,家长也要控制学生使用电子产品的时间。

对处于青春期的学生来说,自制力不强,就需要通过各种途径给予正确的引导和管束。

“放学回家,孩子玩手机还是十分着迷。”济南历下区一位学生家长说,虽然《条例》规定家长应该控制学生使用电子产品的时间,“但有时候觉得实在没办法。”

“曾有家长一边哭一边跟老师诉说因为孩子玩手机与家长争执的事情,也有学生反映凌晨1点了,还有同学拉群玩手机游戏。”济南市行知小学教导处主任徐慧说,家长一方面要给孩子树立一个少玩手机的好榜样,另一方面也要注意管控孩子玩手机的方式和方法。

拒绝电子产品 与智能教学不矛盾

“其实《条例》严禁学生带手机、平板电脑进课堂,是为了避免学生过度沉迷电子产品,影响视力健康,影响学习,并不是对新技术的排斥。”济南市育英中学初一12班班主任许力凡说。

“但在智慧课堂方面,学校还是在进行一些实验,尝试用高科技的手段提高课堂效率。”育英中学英语老师阴春逢介绍,在初中一年级,期中考试结束之后,就将有一个班开展智慧课堂试点,每个学生上课都会有一个平板电脑。“平板电脑统一管理,统一设置,充分利用智慧课堂软件,发挥它在课堂互动、素材传递方面的功能,比如在试卷讲评时,它的大数据功能现场就能统计出各个题目的错误率。”阴春逢说。

同样的试点在山东师范大学附属中学也在进行,在高二级部主任、高二2班班主任李成金说,这些平板电脑都是深度定制的,专门运行智慧个性化学习系统。“智能教学和拒绝电子产品进教室并不矛盾。”

在烟台,不少学校此前还在推进“数字课堂”“翻转课堂”等,让PAD进课堂。新规下发后,这些课程如何进行?不少试点学校的老师还存在疑问,等待主管部门进一步的答复。



▲今年9月,为禁止手机进校园,山师附中给每个教室门口都装上具备打电话功能的电子班牌。本报记者尹明亮 摄

相关链接

在校期间携带手机 发现三次直接开除

陈女士的儿子小阳(化名)今年上小学5年级,一年前她将换下来的智能手机给了小阳,为了方便沟通的同时,也能让孩子随时查询资料,便于学习。直到两个月前,陈女士信用卡还款时发现,儿子给手机游戏充值。随后,陈女士将儿子的手机没收,换成了“老年机”。

在潍坊第一中学72级新生报到须知中,第五项注意事项中,明确提出学生不得携带平板电脑,不建议带智能手机入校。学生可提出申请,签订手机使用协议,服从学校手机使用规定,携带“老年机”进入校园。学校副校长张年勇表示,允许“老年机”进校园但不能进课堂,也是方便学生和家长的联系。

目前,该校已经有三名同学因为违规带智能手机进入校园并拒绝上交,根据学部手机管理规定,给予警告处分。

同样,在聊城城区的一所高中,学生手册上明确规定,学生在校就读期间,不得携带手机,凡携带者视为违纪。初次发现给予严重警告处分;第二次发现给予记大过处分;第三次给予开除学籍处分。

而在山东省北镇中学,凡是带手机进校园或借他人手机在校园内存放使用的学生,一经发现,给予严重警告或以上处分,手机由学校暂扣至高三毕业后返还。

本报记者 张超 周梦雪
边浩玥 路皓玥

我的营养早餐

It is my life!

Read



Book



多读书，多看书，倡导健康文化消费。